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验资报告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验资报告

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500597 号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9,553,548.00 元, 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339,553,548.00 元。根据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57 号), 贵公司向特定对象德润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575,44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82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95.54 元, 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575,447.00 元,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5,128,995.00 元。

经我们审验, 截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止, 贵公司已收到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获得的货币资金, 其中新增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25,575,447.00 元(人民币贰仟伍佰伍拾柒万伍仟肆佰肆拾柒元整)。



验资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500597 号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9,553,548.00 元，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39,553,548.00 元，审验情况如下：

	实收资本 (股本) 增加金额 (人民币元)	审验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验资报告文号	验资报告日期
第 1 期	120,000,000.00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德师报(验)字 (16) 第 0934 号	2016 年 10 月 14 日
第 2 期	30,000,000.00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中联验字 [2017]D-0046 号	2017 年 2 月 21 日
第 3 期	50,000,000.00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德师报(验)字 (19) 第 00205 号	2019 年 5 月 17 日
第 4 期	1,532,400.00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验字[2020]210Z0008 号	2020 年 6 月 11 日
第 5 期	2,307,650.00	南京中瀚通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瀚通华验字[2022]第 A-031 号	2022 年 11 月 23 日
第 6 期	60,370,229.00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德师报(验)字 (22) 第 00553 号	2022 年 11 月 24 日
	75,343,269.00	不适用	未经审验 (注)	不适用
合计	339,553,548.00			

注：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止，贵公司 2020 年至 2024 年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2,878,218.00 元；2022 年至 2025 年“泉峰转债”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 78,221,487 股，增加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78,221,487.00 元。以上变动合计净增加注册资本 75,343,269.00 元。

贵公司的前身为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 50,000,000.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6 年 9 月 22 日的股东会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的规定，贵公司系以发起设立方式，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申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股本总额为 120,000,000.00 元，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德师报(验)字 (16) 第 0934 号验资报告。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止，贵公司自 2025 年 4 月 1 日“泉峰转债”转换为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7,198,209.00 元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拟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5,575,447.00 元，尚未进行注册资本工商登记变更和公司章程变更。

截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止，贵公司拟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5,128,995.00 元，累计实收资本 (股本) 为人民币 365,128,995.00 元。



验资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500597 号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向监管机构报告截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 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 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股本) 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营业执照复印件
5 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定元



陈定元

王晓曼



中国 北京

王晓曼

2025 年 10 月 14 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出资	其中：实收资本 (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德润控股有限公司	25,575,447.00	199,999,995.54	25,575,447.00	100.00%	25,575,447.00	100.00%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已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获贵公司确认。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股本) 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股本)				
	变更前		本期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25,575,447.00	25,575,447.00	7.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9,553,548.00	100.00%	0.00	339,553,548.00	93.00%
合计	339,553,548.00	100.00%	25,575,447.00	365,128,995.00	100.00%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股本) 变更前后对照表已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获贵公司确认。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峰汽车”)于2012年3月19日成立,注册地址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将军大道159号(江宁开发区)。

泉峰汽车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9,553,548.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339,553,548.00元。根据泉峰汽车2024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1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2025年1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57号),泉峰汽车向特定对象德润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575,44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5.54元,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575,447.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5,128,995.00元。

二、新增注册资本及出资规定

根据泉峰汽车2024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1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2025年1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57号),泉峰汽车向特定对象德润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575,44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5.54元,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575,447.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5,128,995.00元。

三、审验结果

截至2025年10月14日,泉峰汽车本次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575,447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999,995.54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97,479,995.54元,此款项已于2025年10月14日汇入泉峰汽车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秣周东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20006691015003280655)。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99,999,995.54元,扣除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4,846,390.10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5,153,605.44元,计入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25,575,447.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69,578,158.44元。



具体发行费用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人民币元)
1	承销保荐费用	2,520,000.00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1,254,782.47
3	律师费用	560,000.00
4	印刷服务费	42,452.83
5	信息披露费及其他	469,154.80
合计		4,846,390.10

注：以上发行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费用。

四、累计出资情况

经本所的审验，泉峰汽车变更后累计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365,128,995.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 100%，其中：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5,575,447.00	7.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9,553,548.00	93.00%
合计	365,128,995.00	100.00%

五、其他事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登记手续将尽快办理，泉峰汽车计划完成上述登记手续后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9649382G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2129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7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
座办公楼8层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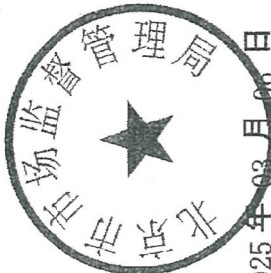
台湾源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俊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
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
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
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5 年 03 月 06 日

登记机关

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NO.00042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文件仅用于出具业务报告目的使用,不得作任何其他用途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邹俊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东2座办公楼8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2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壹亿零壹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31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5年04月10日 星期四

请输入关键字

搜索

返回主站

当前位置：首页>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定元 110002414410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定元 110002414410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1100024144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晓曼 110002414405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姓 名 王晓曼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85-03-05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晓曼 110002414405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144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12 /30

